

一体两翼 双轮驱动

大安市公安局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显成效

本报讯(姜建龙)年初以来,针对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高发多发的严峻形势,大安市公安局采取打防结合、防范在先的举措,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防范打击,连续派出3个专案组,在河南省、长春市打掉2个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6人,破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3起。

持续加大宣传力度,多措并举层层扎紧防骗“篱笆墙”。牢固树立“防是最小成本的打”的理念,坚持“防”字在先,传统方法与新媒体交织共用宣传全覆盖,争夺防范主阵地。

常规宣传全方位渗透。围绕进村屯、进社区、进家庭、进企业、进单位、进学校、进人员密集场所宣传“七进”工作,制作悬挂宣传条幅120幅,先后印制反诈宣传资料8万份,面向全市各界群众广泛发放;在全市136个行人过街LED引导屏24小时不间断滚动播放防范电信诈骗口号;依托本市电视台、“嫩江之声”广播电台滚动播放防范电信诈骗常识;联系电信、移动、联通三大电信运营商,群发防电信诈骗短信4批次覆盖手机用户30余万人次;结合扫黑除恶、扶贫攻坚、百万警进千万家、“一标三实”信息采集等重点工作、基础工作开展社会化宣传。积极协调全市18个乡镇所辖行政村启用大喇叭,每天向广大村民广播防范

电信网络诈骗知识,巩固全市农村防范阵地。

新媒体宣传丰富内容。创新方式方法,依托3个平台、3个载体广泛宣传。2020年初,成功注册了“抖音”“快手”平台官方账号。针对高发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类型,相继自编自导自演编辑制作推出了《杀猪盘》《杀熟计》《我是“警察”》《名人之后》等8集防范电信诈骗短视频,依托“抖音”“快手”、大安公安微信公众平台3个平台和公安警察之家、一村一警“有爱大安警务”微信群、教育系统网课微信群3个载体进行持续推送宣传。“抖音”“快手”2个新媒体平台社会点击率达4万余次,获赞1300余次。其中,4期短视频被中央级媒体长安网采用推发、3期短视频被省公安厅“吉林警事”官方微信公众平台采用转发。另外,在大安警察之家微信群、一村一警“有爱大安警务”工作群和教育系统网课微信群,以提示和课件的形式开展宣传警示教育210余期,受众面20余万人以上,把新媒体宣传时效快、覆盖广的效能发挥最大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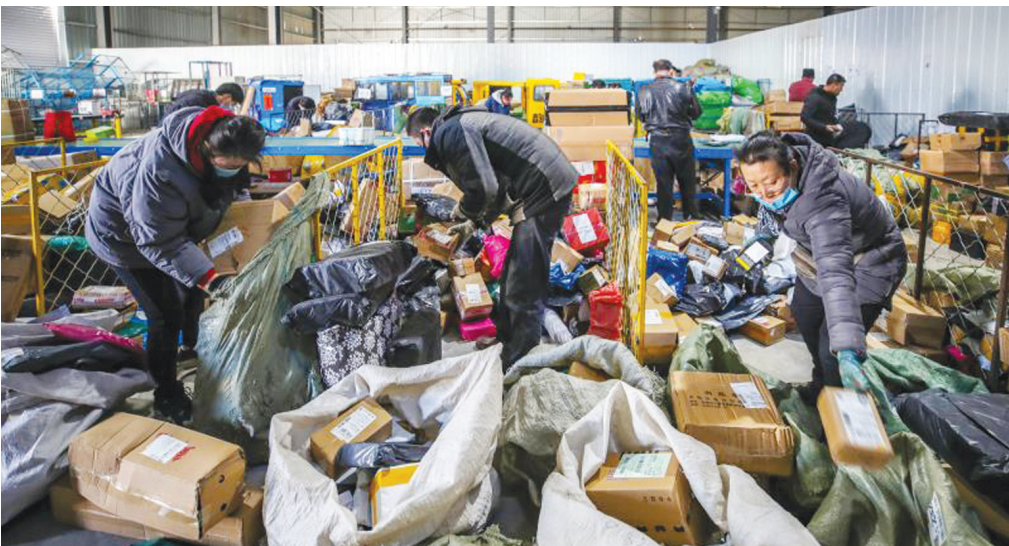
专班上阵研判支撑,主动出击火力全开打响“歼灭战”。积极实施“打是最有效的防”的手段,主动向电诈犯罪亮剑出击,成立专班昼夜工作,争取打击主动权。坚持

电诈必打,每日研判支撑,所有资源无条件向打击专班倾斜,精准出击屡获战果。

实战练兵,破获涉疫情网络诈骗案。2月11日,大安市居民马某网上购买N95口罩被诈骗7800元人民币后,情绪不稳多次扬言要轻生。立案后,专案组在做好其安抚工作的同时,通过对大量信息、线索的深入研判,结合技术资源支撑,确定2名河南籍犯罪嫌疑人居住位置,3月27日成功在河南濮阳县将2名犯罪嫌疑人成功抓获。2人对疫情期间在网上发布出售虚假口罩信息并实施诈骗的行为供认不讳,另外破获1起其结伙以网上贩卖口罩为名在山东省实施诈骗案件。

乘势突击,再破一起网络诈骗案件。3月20日,专案组承接上一级下发涉嫌违法犯罪对公账户信息后,侦查掌握尹某波、尹某福、王某会、高某海网上以涉嫌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证件、印章罪实施诈骗犯罪证据,3月27日分别在长春市、农安县以及长春到白城的火车上将4名犯罪嫌疑人抓获。

目前,大安市公安局不断延展工作思维,打链条、打幕后、打窝点、打团伙、打平台、打资金,确保打击效果的总目标,力争接续收网,不断斩获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更多战果。



近年来,大安市积极推进县乡村三级高效物流配送服务,通过物流补贴、税费减免等方式鼓励或扶持快递企业在乡镇村屯建立符合电商发展需要的物流配送中转站或门店,实现农村物流各类物资“最后一公里”和“最初一公里”的有序集散和高效配送,目前全市建成了2个物流中转站和15个村屯物流配送点。图为大安市嫩江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向各社区、乡镇分派网络营销商品。

本报记者李晓明摄

奋发向上 崇德向善

——记新时代大安市好少年标兵杨安逸

●本报记者 张鹏 刘健雄

杨安逸,男,2002年2月出生,现就读于大安市第一中学高二六班,任校学生会副主席。2018年杨安逸以优异的成绩考入大安市第一中学,是一个爱好文学的理科生,热爱读书,对文史学科具有十分浓厚的兴趣及天赋,数理化成绩优异。由于能力突出,成绩优秀,一直担任班级团支部书记职务。2016年在全省青少年“奋发向上崇德向善”爱国主义读书教育活动中荣获学生二等奖;2017年度被学校团委评为优秀团干部;2018年在庆祝教师节暨“书香校园”主题活动中荣获二等奖;2018

年全国中学生英语能力竞赛(NEPCS)荣获省级一等奖;2019“外研社杯”全国中学生外语素养大赛获优秀奖、省级三等奖。杨安逸积极参加文体活动,坚持锻炼身体。班会上他一边弹着吉他一边唱歌,掌声阵阵满堂彩;篮球场上他高大矫健的身影英姿焕发;惟妙惟肖的绘画让人赏心悦目,书法比赛挥毫泼墨记录着成长,游泳馆里泳姿变换舞动青春。

杨安逸生长于普通的干部家庭,从小就受着良好家风的熏陶,在家里孝顺父母、尊重长辈,在学

校尊敬老师、关心同学。热心公益,乐于助人,多次组织和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用爱心回报社会。对有困难的同学,他总是及时伸出援手,帮助他们走出困境。为白血病女孩王一雪捐款,为留守儿童捐款、捐书,为清洁工人捐款购买帽子手套……在家里,他是一个孝敬父母、心怀感恩的好孩子。假期里系上围裙,为家人做美味的佳肴;放学后为年迈的姥姥和爸爸妈妈准备好热水泡脚,其乐融融。杨安逸和父母一起通过水滴筹、爱心筹等帮助了近100个家庭,以自己的微薄之力为他们带去希望和帮助。2018年7月,杨安逸被评为“新时代大安市好少年标兵”。

关爱未成年人成长

视点

这些银行里的个人金融信息“漏洞”该咋堵?

●新华社记者 兰天鸣 胡洁菲

5月9日,银保监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局发布通报:2020年3月,中信银行在未经客户本人授权的情况下,向第三方提供个人银行账户交易明细,违背为存款人保密的原则,涉嫌违法违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中信银行启动立案调查程序,严格依法依规进行查处。

给钱就能“拉银行流水”吗?银行等金融机构中仍存哪些个人信息保护漏洞?应如何堵住?新华社记者对此展开调查。

记者体验:“付钱拉银行流水”有真有假

记者调查发现,当前一些网络平台个人“银行流水”信息的售价从600元至5000元不等,查询时段为1个月至12个月,时段越长价格越高,买家只需要提供查询对象身份证号就能查询。

QQ名为“杨大”的卖家告诉记者,被贩卖的各种个人信息中,“银行流水”等金融信息最值钱。他表示,做这行的都得在银行等金融机构里“有人”。

记者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发现,银行“内鬼”参与倒卖个人金融信息的情况并不少见:中行无锡分行职工唐某某利用工作便利,将该单位在提供服务过程中获得的5万余条公民个人信息,通过电子邮件非法提供给他人;建行余姚城建支行原行长沈某某,将该行受理的贷款客户财产信息共计127条提供给他人

用于招揽业务。

记者还发现,由于卖家大多要求“先付款后查询”,也有不少所谓“侦探公司”借此诈财。

名为“百胜私家侦探公司”的卖家向记者开价600元表示可查某股份制银行客户的信息。记者支付部分定金后,卖家表示40分钟左右会发来将会发来相关流水信息。约25分钟后,记者发现自己被该卖家“拉黑”。

银行中仍存个人金融信息保护漏洞

据了解,2016年以来,有关部门发现并通报一大批涉及金融等重点行业信息系统及安全监管漏洞,抓获各行业内涉嫌违规人员3000余名。但记者调查发现,当前银行等金融机构中仍存一些隐患值得警惕。

——为“拉客户”冲业绩“违规泄露用户信息”成部分银行“潜规则”。浙江某农村信用社的一线柜员小张告诉记者,银行内部只有一线柜员有权限查询客户流水及其他信息,且查询时需其他员工共同授权,系统会自动留痕。

“但如果行长级别的领导以业务需要为名要求查询导出某客户流水,柜员往往难以拒绝。为‘笼络大客户’,而帮其私拉他

——银行内控漏洞致用户信息流进“黑市”。曾在广州某银

行任职一线柜员的周女士透露,其所在银行的柜员可以随意查看客户半年内交易流水,无需授权。

记者还了解到,目前部分银行对记录客户信息的纸质资料保护不足,未能及时销毁或失控流出的现象时有发生。部分已“上云”的资料,也存在因操作规范执行、监督不严而导致信息泄露风险大增情况。

浦发银行某原电销中心业务主管任职期间违规获取、储存大量客户个人信息致其全部外流入电信诈骗团伙手中。

——部分银行App涉嫌过度索取致泄露信息风险上升。记者随机测试了多款银行App,发现其中多家存在不同程度“诱导”用户授权获取手机信息权限,如不同意其隐私条款则不能继续使用。其中中信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等建议用户同意读取拨打电话及通话管理、照片、媒体内容及文件,获取位置信息等信息,否则相关功能将无法使用。且该类授权属于“一次授权、长期有效”,后期再使用时,系统不再提示授权。

北京师范大学网络法治国际中心高级研究员臧雷表示,根据相关国家标准,金融借贷类App可以获取的最小权限范围为存储权限。机构应尽量遵循最小索取原则,尽量不因存储权限之外的权限影响用户使用App的关键功能。

某银行风控部门工作人员向记者透露,目前大多数银行App都涉及技术外包合作方,尽管在遴选时对合作企业背景、安全性有一定考量,但合作企业部分员工泄露信息的风险仍然

新冠肺炎疫情突如其来,在这场与时间竞速、与病魔搏斗的较量中,国有企业闻令而动、尽锐出战,不避艰险、不讲条件,全力抗击疫情,有序复工复产,战“疫”速度与效率令人印象深刻。

十秒钟装好一扇窗、两分钟搭起一面墙。在武汉战“疫”一线建筑类国企夜以继日施工,国有电力、能源、通信企业全方位支援,火神山、雷神山医院在短短十余日里拔地而起;在全国范围内,国有企业火速建设改造完成超过100座专门医院、方舱医院。

生产线就是生命线。许多国有企业从零起步、不计代价转产扩产抗疫物资,迅速提高口罩、防护服、熔喷布等产能产量;能源、粮油、医药等领域多家央企做出承诺,疫情期间防疫物资和重要民生商品价格不涨、质量不降、供应不断,让全国人民抗击疫情底气更足。

战“疫”的速度与效率依托于国有企业不凡的综合实力,此次疫情成为近年来国企改革成效的“摸底考”。党的十八大以来,国有企业不断在改革中成长、在发展中壮大,内生活力不断显现,发展质量持续增强。无论是创造令世人惊叹的“火雷速度”,还是快速切换生产线制造紧缺抗疫物资,都体现出国有企业强大的技术能力、组织动员能力和产业综合配套能力。

党组织在战“疫”的速度与效率背后发挥了“主心骨”作用,此次疫情成为国企践行初心使命、体现责任担当的“试金石”。广大国企把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在党的坚强领导下令行禁止,迅速形成抗击疫情强大合力。

当前,我国疫情防控阻击战取得重大战略成果,国有企业咬紧生产经营目标不放松,成为复工复产的主力军。5G信号首次覆盖珠峰峰顶、长征五号B运载火箭首飞成功……近期,一系列国有企业承担的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取得进展,令人振奋。

广受关注的国有企业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即将出台。人们期待,已经走过千山万水的国企改革继续推进,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不动摇,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国企在战“疫”中展现出的速度与效率,全面增强国企的竞争力、创新力、影响力,为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支撑。

通榆县税务局接待日线上线下忙解答

本报讯(宋丹丹)日前,通榆县税务局围绕“减税费优服务 助复产促发展”的税收宣传月活动主题,结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特点,以线上“云咨询”,线下“现场办”的双驱动模式开启局长接待日活动。

为了在疫情期间更好地服务纳税人,县局领导班子分头行动,线上线下多渠道开展“接待”活动。县局以腾讯会议APP为平台,为17名在线纳税人提供了远程政策辅导和税收政策支持;以电话热线为载体,接听并受理涉税业务、政策咨询42人次,聚焦纳税人关注的新政策、新措施,第一时间为纳税人答疑解惑;以办税服务大厅为主战场,播放防疫期间减税降费宣传片,发放税收宣传月、优化服务、促进复工的相关资料,现场为54名纳税人进行了“一对一”的实时解答。前来咨询的企业、关注最多的问题主要集中在支持防疫救治减免个人所得税、提供公共交通运输服务、生活服务及居民必需生活物资快递收派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支持复工复产阶段性减免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征收率等方面。

通榆县诚信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人员表示,“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企业税款缴纳有些困难,我们别提心里有多急。税务局的领导告诉我们可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2020年14号文件规定,通过电子税务局申请延期缴纳税款,把3月需缴纳的税款延长到了6月,让我们真正真正地松了一口气!”

通榆县益发合大豆制品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接受在线指导后,高兴地说:“受疫情影响,企业一季度生产经营形势不容乐观。前期,税务局的同志通过税企交流群等方式,向我们及时宣传了优惠政策。今天,我们又在县局领导的远程指导下,根据支持企业税收发展‘20条’措施,通过电子税务局申请减免房产税、土地使用税10.6万元,解决了我们周转资金不足的燃眉之急。”

通榆鹏达申通快递有限公司经理在办理完一季度纳税申报后,表示:“税务部门真是及时雨,总能把最新最好的政策带给我们。这次享受了阶段性减免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征收率由3%变为1%的利好政策,为我们减免了7000多元的税额,带来了‘真金白银’的实惠,是支持复工复产的最大助力。”

疫情无情人有情,税收宣传显温情。这个局将接续开展“税法宣传进校园”“组建税收宣传小分队”等活动,继续做到税收宣传不断、服务质量不减,高效落实各项举措,防疫情、稳经济、增信心,加足马力为企业复工复产保驾护航。

不小。

“目前不少银行员工保护用户信息安全全凭自身职业操守。”周女士说。

强化保护急需提升“法律+技术”防护力

如何才能堵住银行等金融机构中的个人信息安全漏洞?中国人民银行某省级分行工作人员建议,对于问题较为严重的银行应追究其法律责任,不能仅“内部处理”了事。

专家表示,当前我国已有部分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涉及个人金融信息的刑事保护、内部控制制度保护和技术规范,且相关立法仍在推进中。

2月,央行和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发布了个人金融信息保护技术规范,对金融业的个人金融信息保护提出了规范性要求。《个人金融信息(数据)保护试行办法》也将在征求意见结束后正式对外发布。

2019年12月发布的《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实施办法(征求意见稿)》要求金融机构应当建立健全消费者金融信息保护机制。

2017年5月,两高发布了关于办理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刑事案件的相关司法解释,非法获取、出售或者提供财产信息50条以上的属“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情节严重”,“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

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数字经济与法律研究中心主任汪庆华表示,目前的个人信息侵权民事救济机制仍然着眼于弥补实际损失,难以对故意侵权者在法律上形成有力约束。建议对非法披露他人信息、故意侵害他人信息权利的行为设定最低赔偿金额,加大惩罚力度。

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律师刘春泉建议,应督促银行筛查自身和第三方合作公司在个人金融信息采集、传输、维护、留痕的全流程管理中,可能出现的数据风险点,及时更新防火墙、身份认证系统、数字签名等安全监控技术,防止因不规范操作泄露或恶意窃取等内部人作案。